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 Hua Holdings Limited

益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3)

**進一步延遲刊發經審核業績公告
及
寄發年報**

謹此提述益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0年3月3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全年業績(「該公告」)。

本集團主要從事(其中包括)經營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百貨店業務以及物業投資、物業開發及物業管理業務。由於爆發新型冠狀病毒，投資物業估值(「估值」)以及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財務業績」)的審核(「審核」)的程序受到嚴重影響及延誤。為防止新型冠狀病毒進一步蔓延，中國已採取嚴格的公共衛生及緊急措施以及交通出行限制措施(「措施」)。由於實施有關措施，尤其是在廣東省實施對所有入境人士的強制隔離措施，直至本公告日期，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估值師」)無法開展現場估值工作(包括對本集團位於中國廣東省的物業進行實地檢查)。並無跡象顯示有關措施將於何時解除。

董事會於估值及審核過程中一直與估值師及本公司核數師溝通聯絡，並採取可行方法以遵守上市規則的財務報告規定。目前預期，除非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否則現場估值及審核工作將於2020年6月中旬或前後完成。

經計及估值及審核進度以及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2019年年報**」）所需的時間，本公司預期將於2020年7月17日或之前公佈2019年經審核財務業績，並將於2020年8月17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2019年年報。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以批准延遲刊發2019年經審核財務業績公告及寄發2019年年報。倘在完成審核過程及刊發2019年經審核財務業績公告及2019年年報方面有其他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益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陳健仁

香港，2020年5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健仁先生、范新培先生、梁維君先生、魏超靈先生、謝永鑰先生及鄧志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達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志藝先生、唐儀先生、莊寧先生及黃健航先生。